

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3629 地心引力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7/12/04	發言時間	15:28:16
發言人	陳敏俊	發言人職稱	財務兼會計主管	發言人電話	02-23455900#200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繼續分次辦理106年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				
符合條款	第 16 款	事實發生日	107/12/04		
說明	1.董事會決議變更日期:107/12/04 2.原計畫申報生效之日期:NA 3.變動原因:本公司於106年12月06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增資發行新股9,000,000股為上限，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分三次辦理，本公司業於107年1月3日完成第一次募集1,650,000股及107年1月31日完成第二次募集1,650,000股，因發行期限將屆滿,經董事會決議通過,擬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分次發行。 4.歷次變更前後募集資金計畫:不適用 5.預計執行進度:不適用 6.預計完成日期:不適用 7.預計可能產生效益:不適用 8.與原預計效益產生之差異:不適用 9.本次變更對股東權益之影響:不適用 10.原主辦承銷商評估意見摘要:不適用 11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